

新聞稿

2016 年國家司法考試今起網上報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第 164 號公告的規定，2016 年國家司法考試將於 9 月 24 日及 25 日舉行。

2016 年國家司法考試實行網上報名方式。報名人員通過網上填報報名資訊、交納考試費、下載列印准考證。不再進行現場確認。

國家司法考試報名時間為 6 月 16 日至 7 月 5 日。報名人員應當在規定期限內登錄司法部網站（<http://www.moj.gov.cn>），按照網上報名要求、流程及步驟進行網上報名。逾期不予補報。

報名人員在報名時應具有上述公告所規定的報名材料；考試費交納時間為 6 月 16 日至 7 月 8 日。已完成網上報名人員，可於 9 月 9 日至 9 月 23 日登錄司法部網站自行下載打印准考證。

根據司法部關於港澳居民報名參加 2016 年國家司法考試事宜公告的規定，澳門居民在網上報名時須填報的信息包括：1. 澳門永久性居民須填報澳門永久性居民身份證和特別行政區護照或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回鄉證)的相關信息；澳門非永久性居民須填報澳門居民身份證和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回鄉證)的相關信息。報名人員不能填報特別行政區護照或來往內地通行證(回鄉證)相關信息的，可在報名期限內，向法務局提交由澳門特別行政區身份證明機關出具的未放棄中國國籍的相關證明。2. 填報經內地認可的公證人對同一有效身份證或身份證明複印件作出的公證文本的相關信息。3. 持內地高等學校畢業證書的報名人員，須填報畢業證書的相關信息；持香港、澳門、台灣地區或國外高等學校學歷學位證書的，須填報由教育部留學服務中心出具的學歷學位認證書的相關信息。已完成學業但因學制原因尚未取得畢業證書的

報名人員，可憑所在學校出具的畢業證明書向教育部留學服務中心申請學歷學位認證。取得學歷學位認證書後，填報相關信息，並作出相關承諾。4. 報名人員近三個月內的彩色電子證件照片。

選擇澳門考區的考試人員應繳交考試費現金澳門幣800元。繳交時間為2016年6月16日至7月8日，逢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1時，下午2時30分至5時30分；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繳交地點為澳門水坑尾街162號公共行政大樓十九樓法務局。

2016年國家司法考試採用閉卷、筆試方式。考試內容包括理論法學、應用法學、現行法律規定、法律實務和法律職業道德。考試分為四份試卷：試卷一考試時間為9月24日上午08:30—11:30，共180分鐘；試卷二考試時間為9月24日下午14:00—17:00，共180分鐘；試卷三考試時間為9月25日上午08:30—11:30，共180分鐘；試卷四考試時間為9月25日下午14:00—17:30，共210分鐘。

此外，《2016年國家司法考試大綱》是應試人員的備考依據，可在書店購買或網上訂購(www.lawpress.com.cn)。司法部不舉辦考前培訓班，也不委託任何單位進行考前培訓輔導。

如有疑問，可於辦公時間內致電法務局8987 2333查詢，同時也可登陸下列網站獲取相關資訊：

- 司法部網站 (網址：<http://www.moj.gov.cn>)
- 教育部留學服務中心國(境)外學歷學位認證系統網站(網址：<http://renzheng.cscse.edu.cn>)
- 澳門法務局網站(網址：www.dsaj.gov.mo)